

2009年国际商务师贸易管理行政手段辅导笔记国际商务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39/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5_9B_BD_c29_639462.htm 把国际商务师站点加入收藏夹

欢迎进入：2009年国际商务师课程免费试听 更多信息请访问

：百考试题国际商务师、百考试题论坛国际商务师

一、外贸经营权管理

(一)对外贸经营者的资格管理 依据《对外贸易法》(1994年)的有关规定，我国对对外贸易经营实行审批许可制度。即企业应具备一定资格条件，并经国务院对外经济贸易主管部门许可，才能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从事对外贸易活动。2004年修订的《对外贸易法》取消了对货物和技术进出口经营权的审批规定，只要求经营对外贸易经营活动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对外贸易者进行备案登记。

(二)对重要货物对外贸易经营者的管理(国有贸易管理和指定经营管理) 根据我国相关法律与《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议定书》，国家可以对部分货物的进出口实行国有贸易管理和指定经营管理。未列入国有贸易企业名录的企业或者其他组织，不得从事实行国有贸易管理的货物的进出口贸易。基于维护进出口经营秩序的需要，可以在一定期限内对部分货物实行指定经营管理。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议定书中承诺在加入后3年内，每年调整和扩大指定经营制度下的企业清单，并最终取消指定经营制度。

二、进出口配额管理

进出口配额管理是指国家对部分货物的进出口规定一定的数量限制，在限额之内允许进出口的管理制度。

(一)出口配额管理

1.出口配额管理形式(理解)

我国出口配额管理可分为被动配额管理、主动配额管理形式。

(1)被动配额管理，是指由于进口国对某种商品的

进口实行数量限制，并通过政府间多、双边贸易协定谈判，要求出口国控制出口数量，从而出口国对这类出口实施数量限制，称作被动配额管理。被动配额管理的出口商品主要是纺织品。设限国有美国、加拿大、欧盟国家和土耳其。根据《纺织品与服装协定》，自2005年1月1日起，纺织品被动配额全部取消，全球纺织品贸易实现一体化。

(2)主动配额管理，是指国家为保证出口符合国民经济计划的要求，对部分重要出口商品实行的一种出口配额管理。出口配额可以通过直接分配的方式分配，也可以通过招标等方式分配。

(二)进口关税配额管理 进口关税配额是指对货物进口的绝对数额不加限制，而对在一定时期内在规定的配额以内的进口货物，给予低税、减税或免税待遇.对超过配额的进口货物则征收附加税或罚款。

(多选)我国出口配额管理的主要形式是：A.被动配额管理 B. 关税配额管理 C.主动配额管理 D.特定配额管理 E.一般配额管理 答案：AC

三、进出口许可证管理 进出口许可证管理是指国家规定某些商品的进出口，必须从国家指定的机关领取许可证，没有许可证的一律不准进出口。根据《对外贸易法》规定，我国对限制进口或者出口的货物实行许可证管理。其主要目的是：为了合理配置资源，规范进出口经营秩序，营造公平的贸易环境，履行我国承诺的国际公约和条约，维护国家经济利益和安全。

(一)出口许可证管理 国家对限制出口的货物实行出口许可证管理。商务部是全国出口许可证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制定出口许可证管理办法及规章制度，监督、检查出口许可证管理办法的执行情况，处罚违规行为。商务部会同海关总署制定、调整和发布年度《出口许可证管理货物目录》。出口许可证包括出口配额许可证

和出口许可证。凡实行出口配额许可证管理和出口许可证管理的货物，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当在出口前按规定向指定的发证机构申领出口许可证，海关凭出口许可证接受申报和验放。2005年实行出口许可证管理的47种货物，分别实行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和出口许可证管理。

(二)进口许可证管理 进口许可证是国家管理货物进口的法律凭证。凡属于进口许可证管理的货物，除国家另有规定外，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当在进口前按规定向指定的发证机构申领进口许可证，海关凭进口许可证接受申报和验放，进口许可证适用于《进口许可证管理商品目录》内货物的进口。同样，商务部会同海关总署制定、调整和发布年度《进口许可证管理货物目录》，2005年实行进口许可证管理的货物供3种。

(三)自动进口许可证管理 实行自动进口许可证管理的货物目录，应当至少在实施前21天公布。进口属于自动进口许可证管理的货物，均应当给予许可，进口经营者应当在办理海关报关手续前，向国务院外经贸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有关经济管理部门提交自动进口许可申请。自动进口许可证明应当在收到申请后立即发放。在特殊情况下，最长不得超过10天。进口经营者凭自动进口许可证明向海关办理报关验放手续。

四、海关管理

海关是国家进出关境的监督管理机关，其基本职能是：进出关境监管，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查缉走私，编制海关统计，办理其他海关业务。

(识记) (一)海关监管 海关监管是指海关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对进出关境的货物、物品、运输工具实施报关登记、审核单证、查验放行、后续管理、查处违法的行政监督管理职能。中国海关监管对象为货物、物品和运输工具。

(1)货物监管 一般贸易货物进出境监管。包括对进口

与出口货物、许可证管理货物、应税货物、限制进出口货物、禁止进出口货物的监管。特殊贸易货物进出境监管。包括加工贸易货物，保税货物，暂时进出口货物，过境、转运、通运货物的监管。

(2)物品监管 进出境物品通常是非贸易性物品，所以应当以自用、合理数量为限。携带、邮寄国家限制进出境物品、应税物品的，应当向海关申报，接受海关查验。

(3)运输工具监管 进出境运输工具必须向海关申报，并接受海关检查。

(二)海关征税 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是海关的基本职能之一。

1.关税稽征制度 2.完税价格制度 完税价格是由海关审核确定的，用以计算应税商品税款的货物物品价格，是海关征税的基础。《海关法》规定：“进出口货物的完税价格，由海关以该货物的成交价格为基础审查确定。成交价格不能确定时，完税价格由海关依法估定。”

3.商品归类制度 商品归类是指海关按照《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中既定的原则和方法将进出境商品准确地归入某一商品编号，以确定该商品进出境应当适用的税率、贸易管制及其他进出口管理政策。同时，海关可以据此编制海关统计。

4.关税减免制度 《海关法》规定，关税减免包括法定减免税、特定减免税和临时减免税。

(三)查缉走私 查缉走私是海关的基本职责，也是维护国家主权和利益，保障改革和开放健康发展的重要手段。国家实行联合缉私、统一处理、综合治理的缉私体制。海关负责组织、协调、管理查缉走私工作。

(四)编制海关统计 海关统计是指海关运用各种科学方法，对进出境的货物进行统计调查、统计分析的活动。编制海关统计，是海关的基本职能之一。

(多选)我国海关的主要职责是：A.查缉走私 B. 海关监管 C.海关征税 D.公正鉴定 E. 编制海关统计 答案

：ABCE 五、进出口外汇管理 外汇管理是指一国政府授权国家的货币管理当局或其他机构，对外汇的收支、买卖、借贷、转移以及国际间结算、外汇汇率和外汇市场等实行的控制和管制行为。一国实施外汇管理主要是为了平衡国际收支、保持汇率稳定、维护国家经济安全，促进对外贸易和经济的健康发展。 外汇管理包括：经常项目管理、资本项目管理、储备项目管理、汇率管理、外汇市场管理等。经常项目管理又包括贸易外汇管理和非贸易外汇管理。贸易外汇管理主要遵循以下原则：一是境内机构的经常项目外汇收入必须调回境内.二是对贸易项下外汇支付不予限制.三是实行以事后监管为主的真实性审核。 中国贸易外汇管理具体表现为实行银行结汇制、银行售付汇制、出口收汇核销制度、进口付汇核销制度、贸易外汇账户管理制度。(单选)我国对经常项目外汇收入实行： A.银行售汇制 B.银行结汇制 C.银行核销制 D.银行监管制 答案：B 六、进出口商品检验管理 进出口商品检验管理是指国家商检机构和经国家商检部门许可的检验机构，根据保护人类健康和安全、保护动物或者植物的生命和健康、保护环境、防止欺诈行为、维护国家安全的原则，依法对进出口商品实施检验。(一)进出口商品检验机构及其任务(识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进出口商品检验局主管全国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 我国商检机构的主要任务是： 1.实施法定检验 进出口商品检验分为法定检验和抽查检验两大类。法定检验是指国家商检局根据对外贸易发展的需要，对涉及社会公共利益的进出口商品实施强制检验。 2.实施监督管理 商检机构对法定检验以外的进出口商品，可以抽查检验并实施监督管理。 3.提供公证鉴定服务 国家商检局、商检机构指定的检验

机构以及经国家商检局批准的其他检验机构，可以接受对外贸易关系人以及国内外有关单件或者外国检验机构的委托，办理规定范围内的进出口商品鉴定件好，签发鉴定证书。（二）进出口商品检验的内容和程序 关于进出口商品检验的内容，《商检法》第6条规定：“商检机构实施进出口商品检验的内容，包括商品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包装以及是否符合安全、卫生要求。”根据我国现行法律规定，办理进出口商品检验主要经过报验、检验、出证三个步骤。（多选）我国进出口商品检验的主要内容是：A.商品数量 B.商品质量 C.商品款式 D.商品包装 E.商品规格 答案：ABDE

七、进出口商品原产地管理

（一）原产地规则概述（理解）原产地规则是指任何一国或地区为确定货物原产地而实施的普遍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行政决定。

1.完全原产和部分原产原产地规则 以货物是否含有进口成分来区分，原产地规则可分为完全原产及部分原产原产地规则。完全原产原产地规则，是指用来判断一国完全原产产品的原产地规则。部分原产原产地规则，是用来判定含有进口成分产品原产地的规则，所采用的原产地标准为实质性改变标准。

2.进口及出口原产地规则 从原产地规则适用货物流向的不同，原产地规则可分为进口原产地规则和出口原产地规则。

（二）中国出口货物原产地管理 我国于1992年公布了《出口货物原产地规则》、《出口货物原产地规则实施办法》及《含有进口成分出口货物原产地证标准制造、加工工序单》，对原产地实行了统一管理。

1.出口货物原产地管理体制 商务部对全国出口货物原产地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负责政府和国际组织关于原产地工作的谈判及有关原产地规则协议的签署工作。制定全国统一的出

口货物原产地规则.统一管理全国原产地证的申领和签发机构。

2.出口货物原产地标准 我国《出口货物原产地规则》将判定货物原产地的标准分为两大类，即完全在中国原产的货物和含有进口成分的货物。

(三)中国进口货物原产地管理。我国进口货物原产地管理起源于实施差别关税税率。我国把进口货物原产地标准划分为进口货物的“完全获得或生产”标准和“实质性加工或制造”标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